

省交通运输厅要求各地各单位做好汛期防范措施

受高空槽东移影响,预计22日到24日,我省自西向东将出现一场较明显降雨过程,全省大部有中到大雨,部分地方有暴雨,并伴有短时强降雨、雷暴大风或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当前,我省已进入“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降雨明显增强,省交通运输厅要求各地各单位要提高警惕,进一步落实防汛责任和防范措施。

一要及时研判持续降雨可能引发的洪水和内涝风险,加强预警预报监测,充分发挥“车(船)、路(航道)、人”协同工作机制作用,加强信息共享,及时发布气象预警、公路路况和通行条件信息,按照“五停”“五断”应急处置指引,督促指导企业及时采取停运、停航、停工措施,避险出行、安全出行。

二要持续防范短时强降雨造成的低洼地段积水、中小河流域洪水、山洪、泥石流、滑坡等次生灾害对交通运输带来的不利影响,持续加强对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以及重点桥梁隧道的监

测巡视,加大公路巡查频次,及时发现、排除各类隐患,谨防由强降雨导致的公路中断、能见度差等状况下造成的次生灾害;要充分做好公路抢通保通的各项工作,前置应急力量和应急物资,对塌方及低洼危险路段要设置醒目绕行标识牌,并派专人值守,防止人员、车辆进入,及时发布易拥堵缓行路段信息,减少车辆大规模堵塞、聚集,确保公路通行安全。

三要强化道路运输风险管控。道路运输部门要结合汛情雨情预警,督促道路运输企业密切关注天气和路况信息,加强运行线路安全风险研判,遇恶劣天气不具备运行条件的要果断调整运行安排。要按照《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加强对地势低洼车站、过渡段(从车辆段到营运轨行区)、长大区间(两站区间间距较远)、在建工程与既有线路衔接处等重点区域排水设备设施排洪能力的摸排和整治,提高水情监测和

预警能力。要严格落实省“五停”应急处置指引要求,按照停运标准,对“两客一危”、水上船舶、轨道交通等及时落实停运停航措施,做到当停立停。

四要以公路水运建设施工单位办公区、生活区以及拌合站、钢筋加工厂、预制件厂等临时用房为重点,全面排查风险隐患,避免选址在水库下游、泄(排)洪区、冲沟、河道堤防等易受洪水或泥石流影响的区域,确保施工人员安全。

五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密切关注辖区雨情、水情、汛情变化,及时调度有关情况,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要进一步落实突发事件应对“叫应”机制,畅通通信联络渠道,遇有重大险情灾情要按规定及时上报,并启动应急预案,相关负责人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靠前指挥,迅速组织力量开展抢险救援等工作,确保突发事件有效妥善应对。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大暑迎高温多雨 雷雨天气注意防范

23日白天,全省多云有时阴,白城、松原、长春、四平、吉林、白山北部、延边北部、长白山保护区中有中雨,部分地方有大雨,并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或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其他地区有阵雨或雷阵雨。

23日夜间到24日白天,全省多云有时阴,辽源、吉林南部、通化、白山西部有中到大雨,部分地方有暴雨,并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或冰雹等强对流天气,松原、长春、四平、吉林北部、白山东

部、延边、长白山保护区有小到中雨。

24日夜间到25日白天,全省多云有时阴,通化、白山有中到大雨,辽源、吉林、长白山保护区有小到中雨,其他地区有阵雨或雷阵雨。

23日白天辽源地区最高气温为31℃左右,其他地区26~30℃;长春市23日白天最高气温为29℃。预计23日白天,全省大部分地区有3级左右偏南风。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昶 实习生 王彩慧

长春23处公园绿地开放共享

近日,省住建厅公布《吉林省2024年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地图》,本次公布的地图显示,吉林省共有125处公园绿地实施开放共享。其中,长春23处公园绿地实施开放共享。

据了解,为满足人民群众亲近自然、休闲游憩、运动健身等新需求新期待,2023年,省住建厅在全省部署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审查确定22个市县开展开放共享试点工作。长春市、四平市、大安市被推荐为国家试点,吉林市、镇赉县等19个市县为省级试点,相关市县积极响应,认真开展试点工作,当年共开放共享城市公园绿地57处,面积达80.3公顷。

今年,我省在去年试点基础上全面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要求每个市县至少有1处公园绿地实施开放共享。各地园林绿化主管

部门认真梳理有条件开放共享的公园草坪、林下空间以及空闲地等区域,不断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截至目前,全省所有市县均有公园绿地实施开放共享,开放共享区域面积达267公顷,其中草坪85公顷、林下空间131公顷、空闲地51公顷,为百姓打造了一批优美、舒适、温馨的城市绿色休闲空间,助推了全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长春23处绿地实施开放共享公园名单:

长春市:南湖公园、友谊公园、兰桡湖公园、梨花园、北海湿地公园、清水音公园、天香公园、长春公园、裕华园、杏花村、儿童公园、胜利公园、柳荷公园、林园公园、百花园、百木园、北湖湿地公园、宁溪公园、南溪湿地;**榆树市:**榆树公园;**德惠市:**植物公园;**公主岭市:**响铃公园;**农安县:**拥水公园。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人均森林管护面积不得少于500亩 长春市开展2024年生态护林员培训

近日,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邀请专家型讲师分赴各县(市)区组织召开了多场长春地区生态护林员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已有800余名生态护林员参加培训课程。

为进一步加强长春地区生态护林员队伍建设,提高生态护林员的巡护能力、履职能力和管护水平,切实管理好森林资源,市园林局采取送知识下基层的方式,对生态护林员及管理者进行专业授课及技术分享。目前培训已在九台区、农安县、公主岭市等多地区组织召开多场培训。培训会上,来自省林业和草原局林业总站、长春市森林病虫害防疫站的专家型讲师分别从2024年生态护林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护林员职责、护林员应知应会的法律法规知识、森林防火知识和自身安全常识,以及林木常见病虫害及发现等方面进行讲解。同时,培训会围绕生态护林员巡护APP使用方法进行了现场互动交流,解答护林员存在的疑难问题。培训赋能,有效提升了护林员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充分发挥生态护林员作用,为守护好长春地区绿水青山打下了坚实基础。

护林员的工作听起来简单,实则充满挑战。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扎根林区,与林为伴。需要能够在当地长期稳定胜任野外巡护工作,对管护区内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野生动植物等资源进行日常巡护。管护责任区原则上以地形、地貌、村界等为界限划定,也可根据当地资源分布特点和管护难易程度科学合理确定管护标准。人均森林管护面积不得少于500亩,湿地、荒漠等资源管护面积不得少于2000亩,草原管护面积不得少于3000亩。这是我国林草工作的最基层、最末端,是林草事业落地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关键一公里”。

下一步,市园林局将根据不同地区生态护林管护特点,继续分赴其他地区开展培训活动,实现护林技能培训全覆盖,将最新“技术大餐”送达全市1500余名生态护林员。把每个护林员培养成为推动林草资源高水平保护、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一线护林员,为筑牢大美长春生态安全屏障贡献一份力量,共同描绘美丽吉林的动人画卷。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App“免费试用”? 小心有陷阱

一些App推出“7天免费试用”“1元享7天”等颇具噱头的“福利”,不少消费者掉入背后暗藏的自动扣费陷阱,待回过神来,却维权无门、投诉无果。

点击免费试用,直接被扣费

河南郑州的吴女士不久前遇到一件糟心事:由于想使用某个特定滤镜,吴女士下载了一款手机修图软件,软件内页面显示“七天免费试用,到期自动续费98元,可随时取消”。不料,开通该服务后,吴女士的账户直接被扣款一年会员费用98元。“这叫什么免费试用,这明明就是买一年会员赠送7天。”吴女士说。

湖南衡阳的郑女士临时需要使用视频剪辑软件,在手机应用商城搜索下载了一款标注“7天免费试用”字样的App。在点击免费试用后,郑女士非常有防范意识地在免费试用当天便取消了试用及与之绑定的“订阅”服务,但仍然被扣除了一年会员费。郑女士表示,宣传时明明注明了免费试用,可一旦使用就直接扣费。

记者在调查中发现,App“免费试用”广告在使用过程中屡次出现。有的App首页提示“免费试用3天”“1元享7天”等福利针对首次下载的新用户,有的App则经常在消费者使用过程中自动弹出“免费试用”相关字眼和页面,引导消费者点击。

在“黑猫投诉”平台上,有近两万条与“免费试用”相关的投诉。此类投诉中,大部分消费者都表示开通“免费试用”后被立即扣费,有的消费者则在免费试用期末结束期间被扣费,还有的消费者因相关软件未提前通知短信等方式告知免费试用期满,期满后未及时取消“订阅”被“自动续费”。“免费试用”低价享用陷阱已成一些App的营销套路。

套路不少,维权不易

“免费试用”侵犯消费者权益的套路有哪些?

——文字“障眼法”:大字吸引

眼球,小字暗藏套路。不少消费者反映,App软件常将“免费试用”“1元享7天”等“大字”设计在交互页面的醒目位置,或直接通过弹窗吸引用户注意,而“第7天自动续费,128元/年”等信息则以“小字”形式出现,涉及“会员协议”等内容更需要消费者专门点击,跳转页面后才能查看,整个支付过程一闪而过,通过模糊的表述诱导消费者消费。山东枣庄的张女士在被扣款后详细翻阅该软件的使用协议,未发现任何有关免费试用的解释条款。

——客服“躲猫猫”:虚标客服或根本没有客服联系方式。“黑猫投诉”平台上,有消费者称其在苹果应用商店下载了一款App,确认点击免费试用后立即被扣费398元,该消费者在维权时发现App中“联系客服”几个字是虚假标注,根本没有客服的联系方式。半月谈记者调查发现,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上没有客服、找不到客服电话、客服不作为、联系手机应用商城客服却一直被驳回退款申请等现象屡见不鲜。更有甚者,部分App会诱导消费者勾选众多选项,其中包括不得取消订阅,事后就算消费者回过神来也不能取消订阅或退款。

——扣费“牛皮藓”:App收费一旦沾上就难以彻底摆脱。免密支付、订阅服务、自动续费……来自广州的大学生李明哲告诉记者,在确认点击“免费试用”后,一些App便会自动触发“免密支付”在后台扣费,除非在后台手动取消订阅,卸载都不能帮助用户免遭扣费。有的App规定需在试用期结束前至少24小时取消订阅,却不在显著位置提示,让人防不胜防。有的App甚至直接在服务协议中称“会员一旦购买成功,表明您已经使用了该商品”,直接给免费试用期末满被提前扣费、支付完未使用便立即被扣费等侵权现象披上了“合理”外衣。

多方联动,加强监管

专家认为,“免费试用”等低价优享“福利”看似有性价比,却暗藏

续费陷阱,障眼法、文字游戏和“霸王条款”等严重侵犯了消费者合法权益。对此,专家建议多方联动加强监管。

首先,有针对性地制定较为可行的实施细则。目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已对“自动续费”等现象作出了明确规定,而“免费试用”作为相对较新的市场营销手段,其商业策略具有复杂性,操作细节因商家而异,用统一标准进行规范更具挑战。广州大学法学院教授欧卫安建议,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及相关行业协会、消协等应以问题为导向,积极探索推行较为可行的“免费试用”相关规则 and 标准,确保条文清晰、具体,明确App运营商在提供此类服务时应履行的义务。同时,在日常监管中,相关部门应积极搭建便捷、高效的在线纠纷解决平台,畅通消费者非诉讼纠纷维权渠道。

其次,商家积极自查,软件平台、应用商店加强审核。欧卫安建议,App运营商应积极自查自纠,将解释条款内容以显著方式在广告、商品或支付页面中进行标注说明,采取合理方式提示消费者注意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格式条款,达到充分说明、确保消费者知晓的效果,注重口碑和长远效益。同时,软件平台、手机应用商店也应在App上架时加强审核,确保商家提供的免费试用信息真实有效,严厉处罚违规操作商家,在源头紧守防线。

最后,积极开展宣教活动,助力消费者远离陷阱。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副秘书长陈音江建议,相关部门可瞄准侵权问题及时曝光典型案例,将违规商家公之于众,一方面对平台、运营商起到震慑和警示作用,另一方面有助于广大消费者擦亮眼睛。此外,开展与“免费试用”等乱象相关的宣教活动,引导消费者在点击“免费试用”前详细了解解释条款,告知消费者需特别留意的款项示例,消费者可更及时、理智地选择退订或拒绝购买。

半月谈记者 胡林果